

# 上海理工大学文件

上理工财〔2026〕2号

## 关于修订印发《上海理工大学预算绩效评价 管理办法》的通知

校内各部门：

经 2026 年第 12 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将《上海理工大学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上海理工大学

2026 年 6 月 25 日

# 上海理工大学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预算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上海市财政局《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沪府办发〔2013〕55号)、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沪财绩〔2014〕22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上海市加强成本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沪府办发〔2023〕16号)及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上海市教委系统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操作指引(试行)》的通知(沪教委财〔2026〕1号)等有关规定，结合《上海理工大学预算管理办法》(上理工〔2021〕112号)及《上海理工大学项目库建设及预算管理办法》(上理工〔2020〕252号)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预算支出绩效评价(以下简称绩效评价)是指负责绩效评价的部门(学院)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预算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第三条** 各项目归口管理部门和财务处是绩效评价的主体，根据各自分工负责组织实施学校各项绩效评价工作。

**第四条** 绩效评价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程序规范，科学可

行，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

（二）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真实、客观、公正，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三）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应当根据评价对象分类组织实施。

（四）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 **第五条** 绩效评价的主要依据：

（一）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二）预算管理制度、资金及财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三）教育及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专业技术规范及计划标准等；

（四）学校中长期事业发展规划，学校、部门（学院）职能、年度工作目标任务；

（五）预算申报书所列绩效目标、预算执行情况；

（六）其他相关资料。

## **第二章 绩效评价的对象和内容**

**第六条** 绩效评价的对象是纳入学校预算项目库管理的资金，包括除抚恤金、残保金、在职市管保健对象医疗保健统筹金等标准化项目以外的所有经费。适用于包括财政资金（含教育收费）安排的所有项目以及预算执行中新增和调整的项目（含年度代编项目）。

### **第七条** 绩效评价的基本内容：

（一）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及与学校总体发展目标的

相关性；

（二）资金投入和预算执行情况；

（三）为实现绩效目标制定的制度、采取的措施等；

（四）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效果；

（五）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项目要分析并说明原因，研究提出改进措施；

（六）绩效评价的其他内容。

### 第三章 绩效目标的设定

**第八条** 绩效目标是绩效评价的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实现的成果和效果的概括性描述。各项目管理部门（学院）在申报预算时，应结合《上海理工大学项目库建设及预算管理办法》（上理工〔2020〕252号）将绩效目标编入年度预算，其中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绩效目标可简化填报；执行中申请调整预算的，若涉及绩效目标的调整，应当连同调整预算一并上报调整后的绩效目标。

**第九条** 绩效目标应当符合以下要求：

（一）指向明确。绩效目标要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学校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等要求，并与相应的预算支出范围、方向、效果等紧密相关。

（二）具体细化。绩效目标应当从成本、产出、效益和满意度等方面进行细化，尽量进行定量表述，不能以量化形式表述的，可以采用定性的分级分档形式表述。

（三）合理可行。设定绩效目标时要经过调查研究和科学论证，目标要符合客观实际，确保在一定期限内能如期实

现，不能过高或过低，并综合考虑成本效益。

（四）相应匹配。绩效目标要与计划期内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预算确定的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第十条** 绩效目标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可参照附件1）：

（一）成本指标，包括经济成本指标、社会成本指标、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二）产出指标，包括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时效目标；

（三）效益指标，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四）满意度指标，包括相关方满意程度方面的绩效评价指标等；

（五）为实现项目绩效目标所需要的保障制度、措施和工作计划，以及项目管理内容和相应目标要求等。

**第十一条** 绩效目标由各项目归口管理部门按照预算管理的要求进行审核。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归口管理部门应要求报送部门（学院）及时修改和完善。审核通过后，方可进入下一步预算编审流程。

**第十二条** 审核后确定的绩效目标作为各项目归口管理部门进行绩效评价的依据。

#### **第四章 绩效评价的组织管理及评价方法**

**第十三条** 财务处负责拟定绩效评价规章制度和相应的规范，组织、指导项目归口管理职能部门开展绩效评价工

作。

各项目归口管理部门负责按照预算申报书上填列的绩效目标具体组织实施本部门管理项目的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第十四条**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根据项目执行周期分为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跟踪评价与绩效后评价。

（一）事前绩效评估，由各归口管理部门组织实施，财务处根据学校实际情况选取部分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事前绩效评估以“源头把控”为导向，主要针对新增及重大项目的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等核心要素开展科学评估，通过推动绩效管理关口前移，强化事前评估论证，从严审核项目立项与资金安排，切实提高资源配置效率。

（二）绩效跟踪评价，由各项目归口管理部门组织实施。归口管理部门应实时跟踪项目进度，原则上每半年届满后的三个月内出具一次跟踪评价意见。评价结果以“绩效跟踪表”（详见附件 2）形式反映，及时发现并纠正绩效运行中存在的问题，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三）绩效后评价，由各项目归口管理部门组织实施。各项目归口管理部门应于项目执行完毕后对照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后评价，原则上应在项目年度预算安排后的次年 3 月底前完成绩效后评价工作。自评结果主要通过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3）的形式反映，做到内容完整、权重合理、数据真实、结果客观。

**第十五条** 学校整体绩效评价由财务处牵头组织实施，

各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参与。按照上级部门要求，结合学校年度整体工作任务和支出完成情况，对年度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自评并形成自评报告。

**第十六条** 绩效评价工作可通过自行组织校内外专家，或聘请第三方机构等方式实施。评价的组织部门对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合理性、完整性负责。

## **第五章 绩效监控及评价结果应用**

**第十七条** 学校应加强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双监控”，及时纠正项目进展缓慢、执行效果不佳、偏离绩效目标等问题，绩效监控结果与资金分配挂钩，促进预算项目高效实施、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第十八条** 绩效评价结果应当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形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

**第十九条** 各项目归口管理部门应及时整理、归纳、分析、反馈绩效评价结果，及时将评价结果反馈给项目负责人、财务处及分管校领导，作为下年度预算安排的依据。

对绩效评价结果较好的项目，予以继续支持。

对绩效评价发现问题、达不到绩效目标或评价结果较差的项目，责令其限期整改。不进行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应当根据情况调整项目或相应调减项目预算，直至取消该项支出。

##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条** 本办法由财务处负责解释。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自 2026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原《上

海理工大学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上理工[2019]205号)  
同时废止。

附件 1

# 上海市教育类一般性项目支出主要绩效指标参照表

(征求意见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成本指标	(一) 经济成本	1. 费用类别
		2. 单位指标、分项指标
	(二) 社会成本	
	(三) 生态成本	
产出指标	一、数量指标	
	(一) 学科方向与特色	1. 学科方向
		2. 学科特色
	(二) 学科队伍	3. 人员规模
		4. 人员结构
		5. 学科带头人与学术骨干
	(三) 人才培养	6. 培养概况
		7. 课程与教学
		8. 培养质量
		9. 留学生教育
	(四) 培养环境与条件	10. 科学研究
		11. 学术交流
		12. 实践教学
13. 支撑条件		
二、质量指标	1. 队伍建设	
	2. 人才培养	
	3. 科学研究	
	4. 实践教学	
	5. 支撑环境	
时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具体指标（及部分参考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费用类别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指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各类设备:</b> 通过三方比价、市场询价、历史情况编制的预算作为控制价</li> <li>➤ <b>委托服务:</b> 通过三方比价、市场询价、历史情况编制的预算作为控制价</li> <li>➤ <b>会议费:</b> 《上海市市级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沪财行〔2017〕46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三、四类: 住宿费: 340元/人天; 伙食费: 130元/人天; 其他费用: 80元/人天。</li> </ul> </li> <li>➤ <b>差旅费:</b> 《上海市市级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沪财行〔2014〕9号) 《关于调整上海市市级机关差旅住宿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 (沪财行〔2015〕74号) 《关于规范差旅伙食费和市内交通费收交管理有关事项》 (财办行〔2019〕10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外埠交通费: 明确地点的按照实际地点询价, 未明确地点的按上海-北京计算: 飞机交通费(往返): 3,000元/人; 高铁交通费(往返): 1,200元/人。</li> <li>● 市内交通费: 平均80元/人。</li> <li>● 住宿费: 根据《关于调整上海市市级机关差旅住宿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 (沪财行〔2015〕74号) 与时间确定。</li> </ul> </li> <li>➤ <b>培训费:</b> 《上海市市级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沪财行〔2017〕45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三类: 住宿费: 340元/人天; 伙食费: 150元/人天; 场地、资料、交通费: 50元/人天; 其他费用30元/人天。</li> <li>● 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计划: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上海高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计划〉的实施意见》 (沪教委人〔2012〕4号), 培养资助经费每人40,000-50,000元。</li> </ul> </li> <li>➤ <b>讲课费:</b> 《上海市市级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沪财行〔2017〕45号), 院士、全国知名专家每学时一般不超过1,500元; 正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每学时最高不超过1,000元; 副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每学时最高不超过500元。</li> <li>➤</li> <li>➤ <b>国际交流费:</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交通费: 根据《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3〕516号) 中各交通工具及出行人员级别确定。</li> <li>● 伙食费、公杂费: 根据《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3〕516号) 中各国标准确定。</li> <li>● 住宿费: 根据《财政部 外交部关于调整因公临时出国住宿</li> </ul> </li> </ul>

			<p>费标准等有关事项的通知》（财行〔2017〕434号）中各国标准确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专家咨询费：</b>《中央财政科研项目专家咨询费管理办法》（财科教〔2017〕128号），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1,500-2,400元/人天；其他专业人员：900-1,500元/人天。</li> <li>➤ <b>劳务费：</b>行业标准，研究生劳务费0.02万元/人。</li> <li>➤ <b>高端作者稿费：</b>10,000元/期。</li> <li>➤ <b>场地费：</b>行业标准，仅支持外地会议或活动的场地费，本地不支持。</li> <li>➤ <b>文献费：</b>行业标准，按项目总费用0.01%控制。</li> <li>➤ <b>问卷采集费：</b>20元/份。</li> <li>➤ <b>访谈数据采集费：</b>200元/人。</li> <li>➤ <b>课程建设：</b>行业标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课程建设（市、国家一流）：8万元/门</li> <li>● 课程建设（虚拟仿真）：10万元/门</li> <li>● 课程建设（金课）：15万元/门</li> <li>● 课程建设（慕课以及在线）：8万元/门</li> <li>● 课程建设（校内培育）：5万元/门</li> </ul> </li> <li>➤ <b>期刊建设：</b>行业标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期刊建设（中文非C刊）：15万元</li> <li>● 期刊建设（全英文非C刊）：30万元</li> <li>● 期刊建设（C刊及以上）：30万元</li> <li>● 集刊出版费：30,000元/期</li> <li>● 编辑人员校对劳务费：10,000元/期。</li> </ul> </li> </ul>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具体指标（及部分参考值）
			分项指标
			总量指标
	社会成本		1. 对于具有负外部性的支出项目，应选取负作用成本指标
	生态成本		1. 对于具有负外部性的支出项目，应选取负作用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学科方向与特色	1. 学科方向	1. 稳定的主干学科方向数量
		2. 学科特色	1. 鲜明特色的学科方向数量
	二、	3. 人	1. 全日制在校学生人数与专任教师的比例（生师比）

	学科队伍	人员规模	
		4. 人员结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专任教师中具有博士学位教师的比例</li> <li>2. 45岁以下教师占比</li> <li>3. 获外单位硕士及以上学位的比例或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的专任教师比例</li> <li>4. 正副高级职称的比例</li> <li>5. “双师型”教师比例</li> <li>6. 教师发展中心培训本校教师的比例</li> <li>7. 普通高校为本科生上课的教授比例</li> <li>8. 教授、副教授担任专业负责人的专业占专业总数的比例</li> <li>9. 普通高校聘请教师与校本部专任教师比</li> <li>10. 普通高校聘请外籍教师与专任教师比</li> <li>11. 专任教师退出率</li> </ol>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具体指标（及部分参考值）
		5. 学科带头人与学术骨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学科带头人与学术骨干数量；</li> <li>2. 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数量；</li> <li>3. 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数量；</li> <li>4. 省部级及以上相关学术团体、行业协会理事及以上职务数量</li> </ol>
	三、人才培养	6. 培养概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第一志愿考录比</li> <li>2. 推免生录取比例</li> </ol>
		7. 课程与教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专业核心课程</li> <li>2. 省部级及以上教学奖励、精品课程、卓越计划数量</li> <li>3. 通过专业认证（评估）数量和比例</li> <li>4. 本科生均课程门数</li> <li>5. 开出任选课和课程总数比例</li> <li>6. 小班授课比例</li> <li>7. 近三年新增专业数</li> <li>8. 近三年停招专业数</li> </ol>
		8. 培养质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毕业生就业率（应届本科生初次就业率及结构）</li> <li>2. 升学率（含国内与国外）</li> <li>3. 在校生参与纵向课题研究（参与项目、课题的研究生人数）、发表高水平论文，获省部级教学成果奖或同等奖励、学术科研奖励（数量和占比）</li> <li>4. 本科生以第一作者/通讯作者在核心期刊发表的论文数及以第一作者获批国家发明专利数</li> <li>5. 在学期期间获得国家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学生数占在校生数的比例</li> <li>6. 本科生在国内外文艺、体育、艺术等大赛中的获奖数</li> <li>7. 研究生参加国内外学术交流活动</li> </ol>

			8. 毕业生继续攻读国内外硕士、博士研究生 9. 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学生数 10. 普通高校开展短期出国校际交流的在校生所占比例 11. 在学期间赴国（境）外高校访学交流、访学、实习的学生数占在校生数的比例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具体指标（及部分参考值）</b>
		9. 留学生教育	1. 来华攻读博士、硕士学位留学生和生源质量 2. 普通高校学历教育留学生与在校生总数比 3. 普通高校外国留学生中接受学历教育的比例 4. 入选来华留学品牌课程数 5. 国（境）外高校本科生来校访学学生数
	<b>四、培养环境与条件</b>	10. 科学研究	1. 省部级及以上科研奖励 2. 师均科研经费（国家级、省部级及横向科研项目）（师均年科研经费=当年学校实际到账科研经费总数÷当年专任教师数） 3. 产教融合的横向科研项目 4. 举办全国性学术会议 5. 普通高校出版著作数 6. 普通高校发表论文数 7. 普通高校知识产权授权数 8. 普通高校技术转让收入 9. 普通高校科技或人文社科经费拨入总额（定义：普通高校科技或人文社科经费拨入总额，包括投入科技研究的科研事业费、主管部门专项费、其他政府部门专项费、企事业单位委托资金、各种收入中转为科技经费和其他资金，或投入人文与社会科学研究的政府项目经费、科技活动人员工资、科研基建费、企事业单位委托项目经费、金融机构贷款、自筹经费、国外资金以及其他收入。） 10. 普通高校人文与社会科学研究与咨询报告被采纳数 11. 有无重大学术不端事件
		11. 学术交流	1. 国际一流高校和研究机构合作、研究生教育合作项目； 2. 教师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参加国际会议、合作研究等情况 3. 研究生参加境外交流、合作研究比例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具体指标（及部分参考值）</b>
		12. 实践教学	1. 与行业骨干企业建立长期稳定合作的数量 2. 合作培养基地数量 3. 行业专家开设课程数量 4. 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数 5. 本科生参加各级各类创新创业实践活动人数及比例 6. “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奖数

		13. 支撑条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省部级及以上实验室、基地、智库等科研平台</li> <li>2. 生均学校占地面积</li> <li>3. 生均校舍建筑面积</li> <li>4. 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li> <li>5. 生均实验室面积</li> <li>6. 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li> <li>7. 每百名学生拥有教学用终端数</li> <li>8. 网络多媒体教室占教室总数比例</li> <li>9. 生均体育馆面积</li> <li>10. 生均运动场地面积</li> <li>11. 寄（住）宿生生均宿舍面积</li> <li>12. 学校绿化用地面积所占比例</li> <li>13. 专业期刊、图书、专业电子文献、中外数据库数量</li> <li>14. 生均经费收入（生均经费收入=当年全校经费总收入÷全日制在校生数）</li> </ol>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具体指标（及部分参考值）
	质量指标	队伍建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教授承担本（专）科生教学最低课时要求</li> <li>2. 专任教师中具有一年以上国（境）外经历的教师比例</li> <li>3. 突出质量导向，重点评价学术贡献、社会贡献以及支撑人才培养情况（不得将论文数、项目数、课题经费等科研量化指标与绩效工资分配、奖励挂钩）。</li> <li>4. 突出实践技能水平和专业教学能力（健全“双师型”教师认定、聘用、考核等评价标准，参与教研活动，编写教材、案例，指导学生毕业设计、就业、创新创业、社会实践、社团活动、竞赛展演等计入工作量。）</li> <li>5. 职称评定坚持分类评价（根据不同学科、不同岗位特点，推行代表性成果评价，探索长周期评价，完善同行专家评议机制，注重个人评价与团队评价相结合；对取得重大理论创新成果、前沿技术突破、解决重大工程技术难题、在经济社会事业发展中作出重大贡献的，申报高级职称时论文可不作限制性要求。）</li> <li>6. 探索国防科技等特殊领域教师科研专门评价办法。</li> </ol>
		人才培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培养目标的达成度</li> <li>2. 社会需求的适应度</li> <li>3. 学士学位论文（毕业设计）、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抽检合格率</li> <li>4. 教材质量监控和评价机制</li> <li>5. 学生毕业必须修满的公共艺术课程学分数</li> <li>6. 劳动教育必修课或必修课程中劳动教育模块学时总数≥32学时</li> </o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7. 思政课专任教师与折合在校生比例 <math>\geq 1: 350</math></li> <li>8. 专职党务工作人员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总数与全校师生人数比例 <math>\geq 1: 100</math></li> <li>9. 专职辅导员岗位与在校生比例 <math>\geq 1: 200</math></li> <li>10. 专职从事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与在校生比例 <math>\geq 1: 4000</math> 且至少 2 名</li> <li>11. 专职就业指导教师和专职就业工作人员与应届毕业生比例 <math>\geq 1: 500</math></li> <li>12. 以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实践性工作为基础的毕业论文（设计）比例 <math>\geq 50\%</math></li> <li>13. 优质教学资源建设成效</li> <li>14. 教研教改项目建设成效</li> <li>15. 一流专业“双万计划”建设成效</li> <li>16. 一流课程“双万计划”建设成效</li> <li>17. 近五年公开出版的教材数</li> <li>18. 优秀教材建设成效</li> <li>19. 面向国家、行业领域需求的高水平教材建设成效</li> <li>20. 马工程重点教材课程数量与应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课程数量的比例</li> <li>21. 面向行业企业实际、产业发展需要的应用型教材建设成效</li> <li>22. 创新创业教育建设成效</li> <li>23. 本科生体质测试达标率</li> </ul>
		<b>科学研究</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普通高校 R&amp;D 折合全时人员数</li> <li>2. 高质量教学研究类学术期刊建设成效</li> </ul>
		<b>实践教学</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国家级、省级实践教学基地（包括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虚拟仿真实验中心、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工程实践基地、农科教合作人才培养基地等）数</li> <li>2. 国家级教学育人基地（平台、中心）数</li> <li>3.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学时）比例（人文社科类专业 <math>\geq 15\%</math>，理工农医类专业 <math>\geq 25\%</math>）</li> <li>4. 与行业企业共建的实验教学中心数</li> <li>5. 行业企业课程资源库、真实项目案例库建设及共享情况</li> </ul>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具体指标（及部分参考值）</b>
		<b>支撑环境</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生均本科实验经费</li> <li>2.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li> <li>4. 生均思政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建设专项经费（≥20元）</li> <li>5. 生均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40元）</li> <li>6. 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1200元）（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拨款（205类教育拨款扣除专项拨款）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13%）</li> <li>7. 智慧教室、智能实验室等教学设施和条件建设效果</li> <li>8. 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比</li> <li>9. 研究生奖助经费落实成效</li> <li>10. 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例</li> <li>11. 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增长与财政经常性收入增长比较情况</li> <li>12. 生均一般公共预算教育事业费</li> <li>13. 生均一般公共预算公用经费</li> <li>14. 生均教育经费</li> <li>15. 捐赠收入占教育总经费的比例</li> <li>16. 普通高校获得的社会捐赠金额</li> </ul>
时效指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项目执行时间段</li> <li>2. 解决问题响应时间</li> </ul>
满意度指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学生（毕业生与在校生）对学习成长的满意度</li> <li>2. 教师对学校教育工作的满意度</li> <li>3. 用人单位的满意度</li> </ul>

## 附件 2

## 项目支出绩效跟踪表

跟踪时段：（ 20xx 年 1 月 至 20xx 年 6 月 ）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理工大学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跟踪期预算数	跟踪期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跟踪期实际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跟踪期计划完成值	跟踪期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产出	数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指标 2:				
		.....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生态效益		指标 1:				

	指标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绩效跟踪总体判断	年度项目预算完成可能性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可能性					
纠偏措施						

## 附件 3

## 项目支出绩效后评价表

(20xx 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理工大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 数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其中: 当年 财政拨款						
	上年 结转资金						
	其他 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申请发明专利数					
	质量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时效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1:				

	指标	指标 2:					
		.....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评分等级							

校长办公室

2026年6月29日印发